



大连法官、检察官频遭恶报

【明慧网】自2009年7月，辽宁大连市甘井子区检察院两名检察官因参与迫害法轮功遭恶报，得了白血病，在明慧网上曝光之后，近日一位检察官说：“哪只两名，有好几个了。不止是白血病，肝癌最多，检察院死一个，法院就死一个；法院死一个，检察院就死一个，而且说的很准。法院的人说检察院丧门，检察院的人说法院丧门。这次搬家，两院分开了。”

大连市甘井子区法院、检察院，原来在同一个办公楼内办公，一家一半楼。这几年，同在一个楼办公的法官、检察官得癌症的一个接着一个的死，得肝癌的最多。而且人死的很奇怪，法院死一个法官，紧接着检察院就死一个检察官。检察院死一个检察官，法院紧接着就死一个法官。人死的很怪，也很有规律。当法院死一名法官后，法院的人就幸灾乐祸的说：“下一个，该检察院死人了。”果然，过不了多长时间，检察院就死一个检察官。检察院死一个检察官，检察院的人就说：“下一个，该法院死人了。”果然，过不了多长时间，法院就死一个法官，几乎每言必中。

甘井子区中共邪党政法委书记的儿子，在甘井子区检察院当检察官，最近得癌症死亡，死时年仅二十八岁。这个政法委书记老年丧子，也是自食恶果，罪有应得。此人，在大连市中山区任政法委书记时，积极追随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指挥中山区的公检法等部门，疯狂的迫害法轮功，罪恶累累。自他当政法委书记后，肆无忌惮的迫害大法弟子。他指挥区“610”（中共为迫害法轮功成立的专门机构）、甘井子区公安分局、法院、检察院、国保大队、派出所等部门执法犯法，狼狈为奸，造成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判刑，有的被判重刑。

奉劝那些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赶快停止做恶，为自己，也为你们的亲人想想，不要让悲剧重演。

诗歌：

一句真话

中国宪法规定，公民享有言论自由。然而，在当今中国的独裁专制之下，讲一句真话竟成了中国人民最大的渴望。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只是为了说一句真话——“法轮大法好”，就被中共非法拘留、酷刑拷打、巨额罚款甚至残杀。一个不能讲真话的中国，希望何在？……

一句真话一条命，一句真话家产空。
一句真话入冤狱，一句真话遭酷刑。
一句真话破谎言，一句真话救众生。
一句真话出您口，一念善恶定前程。

武明慧通讯员湖北报道）武汉市江岸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审判长吴珊榕，自九九年七月以来，在“六一零”（中共专门为迫害法轮功而设立的非法机构）的操纵下，先后在多起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审判中，有意颠倒黑白，致使多名法轮功学员枉判重刑，沦为中共邪党迫害善良无辜民众的工具。

一、伙同江岸区国保大队报复、陷害到法院为女儿冤案申诉的宋文秀老人

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恶人吴珊榕与江岸区邪恶“610”密谋，非法开庭企图枉法判决法轮功学员李市红四年有期徒刑。

四月三十日上午，李市红的母亲——家住堤角小区七十多岁的老人宋文秀，在吴碧林、黄静和孙静屏等人的陪同下来到江岸区法院，找庭审法官吴珊榕和叶丽依法申诉李市红的冤情。她们四人经过正当程序进入法院，向当庭主审法官吴珊榕反映李市红被枉法追诉的事实经过，吴珊榕不但不接受被害人家属的控诉状，反而打电话通知江岸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后湖派出所将四人强行绑架，送往江岸区谌家矶洗脑班非法拘禁。

身为法官的吴珊榕知法犯法，执法犯法，伙同江岸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后湖派出所对依法到法院申诉的当事人进行打击报复，已涉嫌构成报复陷害罪和非法拘禁罪。

二、对无罪的牛庆阳、付树兰和谭淑琴枉法判以重刑

作为人民法院的审判官本应依法办案，维护正义，打击邪恶，呵护善良。但吴珊榕明知在当今中国除了个别领导人的言论之外，找不到任何一部认定法轮功为×教的法律，法轮功学员所作的一切也都是合理合法的，是无辜被迫害的。可是，吴珊榕却为了眼前利益，出卖自己的良知，助纣为虐。于二零零九年五月廿八日，以“利用×教组织破坏法津实施罪”为名，非法判处六十三岁高龄的牛庆阳（女）九年重刑；同时分别非法判处六十岁的付树兰和谭淑琴（女）六年和四年有期徒刑。对无罪之人科以重罪，已经涉嫌构成徇私枉法罪。

善恶有报是天理。六十年来，中共邪党通过各次政治运动造成了八千万无辜的中华儿女的非正常死亡，现在仍在不断的迫害着千千万万修炼真善忍的大法弟子，罪恶滔天。天灭中共在即。我们衷心希望中共司法系统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恶人立即放下屠刀，将功补过，为自己及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否则，天理难容，害人终将害己！



吴珊榕

世界媒体聚焦阿根廷正义审判

12月17日，阿根廷法庭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两项罪名，对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和罗干发出国际通缉令，要求国际刑警组织对这两名罪犯实施逮捕。之后该消息被路透社、《华盛顿邮报》、《纽约时报》等世界多家媒体广泛报道。



而此前的11月中旬，西班牙国家法庭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传讯江泽民、罗干等五名迫害法轮功的元凶。全球公审迫害元凶的序幕已经拉开。◇



良心选择

【明慧网】自一九九九年七

月份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以来，许多公检法人员被操控参与迫害，其中也有不少人良心尚未泯灭。我是七十多岁的老人，因修炼法轮功，曾被中共人员劫持到洗脑班强行洗脑三个月。我坚定信仰，后被转到看守所迫害。

在看守所，我每天要干十四到十六个小时的手工活，一主管警察（里边称干事）看到我很难熬，就默认我中午休息一会儿。这在看守所里是不能奢想的享受。有犯人就心里不平，专找我的事。一次一犯人打我，就是不让我休息。主管干事知道后，让我中午到另外一地方干活，实际上让我到那儿休息。

再有一天，法院警车到看守所拉我去非法庭审。当时进门时，看守所的警察给我上的是背铐，就是两只手背后，再用手铐铐住。法院的警察，看到我上背铐，就气愤地说：“换前铐。”他利用自己这点权限做了件善事。

到法庭后，从法庭人员的口气、对我的态度，我能体会到他们在无奈地走形式，他们中有的提醒我说自己没犯法，有的告诉我他们也不容易。是啊，在中共恶党的统治下，好人确实都难当。

还有一件我忘不了的事。有一次，我到医院去看一位朋友，我给在场的一位妇女讲到法轮功，她说：“你别说了，我都知道，只要共产党反对的肯定是对的。”她说她儿子在派出所当警察，抓些炼法轮功的老太太，让他们打，她儿子说：“这些老太太都特别善良，我不打，非让打我就不干了。”

这样的例子还很多。从我的经历也可以看出，在公检法行业中，很多人都能明白真相，使他们在关键时刻都有选择良心的余地，不管当时起作用与否，但是他们因明真相而起的善念，将使他们未来的生命有希望。

“我们这个时代最不公正、最残酷的迫害之一”

【明慧网】四月二十六日下午，总部设在美国纽约的法轮大法信息中心在美国国会大厦举办新闻发布会，公布二零一零年度报告。报告详细记录了法轮功在中国遭受的迫害，以及这场迫害对中国以及整个世界的影响。多位来自世界各地的人权律师、学者、人权问题专家以及这场迫害的受害者根据他们的独立调查和掌握的证据，揭露过去十一年来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

新闻发布会主持人——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委员、哈德逊研究所宗教自由中心主任尼娜·谢伊说，十一年前的四月二十五日，上万名法轮功学员在北京和平上访，要求结束日益升级的骚扰恐吓，他们出现在世界舞台上。三个月后，中共发起了一场“铲除”法轮功的运动，二零零九年，美国国会议员把这场迫害运动定义为“我们这个时代最不公正、最残酷的迫害之一。”

法轮大法信息中心执行主任李维·布劳德简要介绍了刚公布的二零一零年年度报告。报告指出，仅去年一年，就有超过二千二百名法轮功学员被关入劳教所或监狱，超过一百人被迫害致死。

李维·布劳德最后强调，除了美国国会通过要求中共立即停止迫害法轮功的六零五号决议案之外，另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就是两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起诉案，在西班牙和阿根廷，包括江泽民在内的几名中共高层官员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被起诉。◇

要闻简讯

* 二零一零年五月一日，加拿大亚伯塔省埃德蒙顿市市长斯蒂文·德尔宣布五月为法轮大法月。

* 联合国二零一零年关于人权捍卫者形势的报告出炉，由于受理法轮功案例而受到中共当局打压的中国人权律师境遇受关注。

* 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四月二十九日发布年度报道，批评中共政府严重侵犯宗教自由，在过去一年中更是变本加厉。在去年就被这个委员会批评“有计划地，极为恶劣地侵犯了宗教和信仰自由”。

* 连日来，全世界各地纷纷举办各种活动，纪念十一年前的四月二十五日大法弟子到北京和平上访。同时悼念被中共迫害去世的大法弟子。

* 四月二十七日，美国德拉华州威明顿市纽卡斯县议会通过议案“表彰法轮功学员坚韧和无畏的献身”。



“四·二五” 善有善的尊 严！

【明慧网】“四·二五”法轮功和平上访转眼十一个年头，由“四·二五”开创的新的历史进程日新月异，越来越多的人在从新感受，看到“四·二五”事件的深远影响。

几年前，和同事谈起来法轮功，同事们不假思索，几乎是异口同声的说，法轮功去北京游行示威，如何如何，重复着“四·二五”是邪党镇压的理由这些邪党惑众的话。时至今日，这类宣传依然迷惑不少被党文化毒害的人，认同这种说法。

听同事们说完，我静静地问：如果你们非要认为“四·二五”事件是示威，那么示威也没有错，因为善也有善的尊严。并不是一个德高望重的人你就可以随意的欺负，也不是一个人能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你就可以随意的打骂他。善也可以展现出让坏人恐惧的善的尊严。讲完这些，同事们连声说非常好。

中共每逢窃国篡位十周年就举行阅兵，向国际社会展示它的恶威。对内动辄严打威慑，展示它的淫威，让民众心里颤抖着屈服。既然恶者可以向民众示它的恶威，那么良善者也可以展示善的尊严，震慑恶者，制止坏人做恶。所以，“四·二五”事件，是一次制止恶者做恶的有力尝试，至于中共执意镇压，那也只不过是正邪不两立，法轮功弟子的各种讲真相方式，也是正信的大法徒用“打不还手、骂不还手”的独有的方式在解体邪党。可喜的是越来越多的民众从法轮功学员和中共邪党的表现上认清了

【明慧网】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发起了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它利用手中掌握的国家机器，以流氓手段向全世界造谣、诬陷、诽谤法轮功。从那时起，全世界的法轮功学员就开始了向本国政府和民众讲真相，揭露中共邪党谎言的行动。

* 无偿付出，只为世人明真相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法国的法轮功学员就开始了在法国著名景点之一的埃菲尔铁塔下的人权广场上拉起了“法轮大法好”“停止迫害法轮功”的横幅，向法国政府、法国人民、来自世界各地的游人讲真相。十多年过去了，五百多个周末，无论严寒酷暑、风雪交加都没有动摇法轮功学员的信念：正义必将战胜邪恶，迫害注定失败。

长期以来，每天都有法轮功学员坚持在那里摆放展板、

发放资料，向经过的中国人揭露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真相，并劝他们退出中共的相关组织，向他们派发诸如《九评共产党》等资料。

* 十年坚持，人心终被唤醒

居住在巴黎的法轮功学员周先生，是一九九五年李洪志先生受邀到法国传法时开始修炼法轮功的。他说，当我们刚站出来讲真相时，很多中国人不理解，说我们这样做是丢中国人的脸。十一年过去了，通过法轮功学员不断地在铁塔下讲真相，支持我们的人越来越多了，以前中国人把中共和中国混淆了，对于中国人来说，最大的变化就是明白了中共不等于中国，这样，阻力就明显地变小了，我们讲出的话他们也容易接受了。很多人都明白了，法轮功学员是不屈服，是给中国人争脸。

法轮功学员蒙受了十多年迫害之苦，始终以“真、善、忍”自律，世人有目共睹，也生出敬意。◇

华盛顿时报：中国庞大的人体器官交易

【明慧网】《华盛顿时报》四月二十七日报导，在美国国会山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几名发言人，包括加拿大圣约之子会的律师大卫·麦塔斯和捍卫民主力量的葛特曼说，他们的调查已经挖掘出一个可怕的罪恶交易，中共为了获取眼角膜、肺、肝脏、肾脏和皮肤，估计已经有九千名法轮功学员被因此杀害。

一个人的器官卖到国际市场可获取十万美元。

文章说，他们将中共的这种做法与二战时纳粹对犹太人的做法相提并论。在纳粹的集中营，犹太人被用于残暴的医学实验，连犹太人尸体的牙齿中的黄金填充物也被纳粹搜刮。

虽然摘取囚犯器官的做法早在一九九二年劳改研究基金会就有记载，但直到二零零六年，《大纪元时报》指控中共政府活体摘取众多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这一恶行才大白于天下。

麦塔斯先生说，他与大卫·乔高先生合著的、二零零九年出版的著作《血腥的器官摘取》中，详细的描述了活摘器官的事实。

法轮功在整个九十年代在中国社会的各个阶层、各种教育人群中大受欢迎。一九九九年以来，中共一直禁止人们修炼法轮功。

李洪志先生于九二年在中国创立的法轮功，是基于“真、善、忍”原则的打坐功法，修炼法轮功的人数在几年之内急剧增长。

在中国法轮功学员超过七千万。葛特曼先生说，九九年后的任何一个时间，有四十五万至一百万法轮功学员被关在监狱里。

法轮大法信息中心执行主任布劳德在周一发布《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年度报告》的新闻发布会上说：“迫害的规模和范围是严重的，这不是一个小小的边缘群体，这是数千万人，这些都是中国内地具有传统的中国价值观的人。”◇



你知道吗？

法轮功 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 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说“法轮功是×教”，而中国的法律对此从来没有明确定义，个人讲话和报载不能成为法律依据。实质上，政府（特别是无神论的政府）没有资格去认定谁是正教、邪教。

■ 法律只能针对行为，不能针对思想。2001年前后，中共媒体为了打压法轮功大谈日本和法国如何“通过立法打击邪教”，这完全是误导。其实那些国家的这些教派至今还是合法存在，法律针对的是这些教派的个体的暴力行为，而不是他们的信仰。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这么持久的暴力镇压，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没有任何暴力倾向，对他人没有任何伤害。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与宪法相冲突的东西都无效。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说不出来。

■ 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已经在18个国家和地区被起诉，罪名是群体灭绝、酷刑、反人类罪。孰是孰非，谁善谁恶，一目了然。◇

公安局长的选择

一次，大法弟子在对西南某县的公安局长讲真相，让他“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他欣然同意了。大法弟子问他的感受，他说：“我是某大学本科毕业，我不是没有头脑。在对法轮功镇压初期我就觉的有问题，上面在传达镇压指令时，一是没有红头文件，二是不让记录。这就意味着，以后出什么问题就由执行者自己承担。所以，我在对下级传达镇压指令时，对他们说：以后对法轮功的镇压指令，你们自己看着办，因为上面一是没有红头文件，二是不让做记录。执行指令出什么问题自己承担，不执行我也不追究责任。”

《九评》掀起七千万退党大潮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的谎言与暴行，已在中国促成强大的退出中共的大潮，到2010年5月已有超过7300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



司法公正 得善报

【明慧网】宋代有个人叫张成宪，在陈州做管理粮库的官吏。当时宛丘县的县尉，因事请假，上级派张成宪去临时代职。在这之前，宛丘县尉捕获了两起性质不一的强盗，总共十五人。审判前，县尉将此事上报陈州郡守，请求把两个案件合为一案处置，为的是能凑足升职文件中规定的案犯人数，以便日后被提升为京官。郡守与这个县尉关系极好，就答应了他的要求。

现在，张成宪来到宛丘县，虽是临时代职，但他禀性认真、诚实，发现这两起案情，都有屈打成招、判不符实的问题。张成宪据理力争，郡守也没有办法使他就范。就这样，张成宪救下了多条罪不至死的人命。

不久，宛丘县尉假期已满回到原县，他和郡守记恨张成宪，但又无从下手。张成宪还被调任到江淮发运司任职。

有一天，张成宪到茅山敬香，夜晚梦见一个大殿。他的叔父在殿外说：你在陈州做了善事，神因此保佑了你。张成宪走进大殿，殿上坐着一位大官，问：“你还记得陈州往事吗？”张成宪回答：“记得，但是我没留下当时的文书凭证。”大官讲：“这里的文书，记得很清楚。我们不需要那里的公文。”张成宪走出大殿时，两个吏员各抱一匹锦缎送给他，并说：“这是给你的赏赐。”

张成宪醒来，梦中的情景历历在目。他本多年无子，就在这年，妻子为他生下了一男一女。又过了七年，张成宪被提升到京城，先任大夫，后再升至直秘阁。

在世上做的好事、坏事，在另外的世界里都会留下记录，无论是个人，还是团体，都不例外。这就叫：“三尺头上有神灵”，“善恶皆报，不差分毫”。眼下，在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中，善良的人们了解真相、支持和帮助大法弟子，从而得福报的事例数不胜数；而中共奉行假恶斗、干了无数伤天害理的坏事，最后招来“天灭中共”的悲残结局。劝世人抓紧时间声明三退，这不只是在顺应天意，更是在给自己的未来选择最大的善报。◇

六十年前的纽伦堡审判一开始，所有纳粹战犯用同一个理由为自己辩护，这个理由是“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杀害犹太人是在执行法律”。

“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是世界上共同信奉的法律古训。但所有的纳粹战犯是否都可以借此为自己辩护说“我参与杀人是在执行法律”呢？

德国著名哲学家拉德·布鲁赫在法律问题上有个非常精辟的论述，他说：“法律分法上之法和法下之法，以人类的共同理性，以人的尊严和权利作为展示内容的法是法上之法；凡是以背弃人类理性，漠视人的尊严、践踏人的权利为特征的法都是法下之法，法下之法是恶法，恶法非法也”。他的这一思想很快使参与纽伦堡审判的法官们达成了共识，法官们认为，纳粹战犯执行的不是法律，而是一种罪恶。再次开庭，法官们以恶法非法的原理驳斥了纳粹的辩护理由，纽伦堡审判才得以顺利完成，并将包括集中营护士在内的迫害参加者判处了绞刑。

以史为鉴 不做中共替罪羊